

商业健康险: 医保赋能下的发展第二曲线

2024年11月28日

- ▶ **事件**: 2024 年 11 月 27, 国家医保局发布动态,表示国家医保局正在谋划探索推进医保数据赋能商业保险公司、医保基金与商业保险同步结算以及其他有关支持政策,大力赋能商业保险。
- > 大力引导和推动商业保险差异化和精细化发展,商业医疗险供给有望迎来增量。国家医保局表示,将出台一系列政策,引导商业保险公司和基本医保差异化发展,更多支持包容创新药和器械以及更多的差异化服务,吸引更多客户投保。重点围绕"医保数据赋能"和"医保基金与商保同步结算"进行推进,我们认为:1)一方面,支持政策利好险企产品开发,后续产品定价有望更为精确,更好地平衡好产品销售和赔付,从而有助于险企实现稳健、持续盈利,推动商业健康险业务实现盈利的"正向循环";2)另一方面,医保基金与商保同步结算有望持续提升消费者赔付体验,尤其是医保结算和商保赔付衔接优化将有望提升理赔效率,助力险企降本增效,同时直付服务也有望纳入到更多健康险产品中从而增强产品竞争力。
- ▶ **商业医疗险产品有望迎来重塑,四大主线推进商业健康险发展。**我们认为,当前百万医疗为代表的医疗险仍存在同质化较严重、就医理赔体验不佳等问题,随着医保数据和医保基金赋能,商业保险有望更好地定位于优质医疗资源的触达通道: 1) 沿着医疗资源可及性的角度,行业有望重点发展中高端医疗险,比如就医范围在公立医院基础上拓展至特需和国际医疗部的中端医疗,以及就医范围拓展至私立医疗机构的高端医疗等; 2) 沿着保障期限和人群拓展的角度: 医保数据赋能有望推动险企开发中长期医疗险和次标体保险,中长期医疗险有望缓解"投保难"问题,尤其是长期费率可调型产品和次标体将提升中老年、次标体客户的投保选择和可持续性; 3) 沿着医药、医疗等相关配套药物、器械和服务的角度: 特药险等险种有望迎来增量,涵盖院外先进药、高端医疗器械等拓展责任的产品有望帮助消费者满足对于优质医疗资源的需求; 4) 沿着赔付和支付体验角度: 医保基金和商保同步结算或有望进一步提升直付的便捷性和覆盖面,头部险企中高端医疗开发和销售或有望加速。
- ▶ 整体来看,商业健康险的赔付占比个人医疗费用支出仍较低,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数据,我国共有 157 家保险公司开展健康险业务,累计承保 8 亿人次,过去 5 年商业健康保险为患病人群累计支付 1.7 万亿的经济补偿。2023 年我国商业健康保险保费收入约 9000 亿元,但整体赔付率仍有待提高。近期国家医保局连续召开座谈会,推进医保平台对接和数据赋能工作,商业保险有望进一步深入参与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截止 2024 年 1-9 月保险行业健康险原保费收入 6407 亿元,同比+6.71%,相比寿险(yoy+18.37%)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 ➤ **投资建议**: 医保数据赋能下的商业健康险有望迎来发展第二曲线,行业有望进一步回归保障本源,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健康险产品的创新和结构调整。政策支持下,头部险企有望凭借更强的综合开发和运营能力更为受益,建议关注中国太保、中国平安、中国人寿、众安在线、中国人保。
- ▶ 风险提示: 政策落地不及预期,险企改革不及预期,居民收入增长不及预期。



分析师 张凯烽

执业证书: S0100524070006

邮箱: zhangkaifeng@mszq.com

研究助理 李劲锋

执业证书: S0100124080012 邮箱: lijinfeng_2@mszq.com

相关研究

1.非银行业周报 20241123: 沿着"并购重组" 和"开门红"把握回调后的配置机会-2024/1 1/23

2.非银行业事件点评:市值管理《指引》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券商受益并购重组-2024/11/17

3.非银行业周报 20241117: 长期股权投资有望打开险企股票投资空间-2024/11/17

4.非银行业点评:寿险聚焦分红险销售,财险维持回暖趋势-2024/11/16

5.非银行业周报 20241110: 政策发力共振,

板块β有望延续-2024/11/10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 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500 指数为基准。	公司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 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 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座 18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 518026